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08 號 11 樓

電話：(02)8751-2323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3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43~44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4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4~45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47~49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50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45、51		二七
	4.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52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46		二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 宏 亮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2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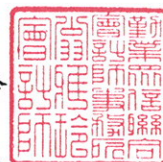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會計師 翁 雅 玲

翁雅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2 月 26 日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04,488	8	\$ 347,605	10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及七)	726,349	20	584,166	17
130X	存貨(附註四、八及十九)	788,127	22	527,009	15
1410	預付貨款	114,946	3	81,93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一、十七及二四)	38,766	1	70,603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72,676	54	1,611,318	46
	非流動資產				
1510	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	-	6,424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733	-	5,68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九)	5,552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十二、十九及二四)	1,574,113	44	1,701,678	49
1786	專利權(附註四)	3,030	-	3,290	-
1805	商 譽	666	-	66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五及十七)	44,504	1	44,545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十一及二四)	40,537	1	105,674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69,135	46	1,867,957	54
1XXX	資 產 總 計	\$ 3,641,811	100	\$ 3,479,27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336,152	9	\$ 165,000	5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72,010	16	315,579	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及十三)	144,161	4	186,730	5
2252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附註四及五)	48,741	1	35,436	1
2310	預收款項	95,132	3	163,394	5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	-	33,46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23,716	1	37,22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19,912	34	936,829	2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440,000	12	542,528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28,405	1	27,11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三、四及十四)	18,262	-	17,68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86,667	13	587,328	17
2XXX	負債總計	1,706,579	47	1,524,157	44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五)	811,390	22	811,390	23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五及二十)	520,574	14	506,999	15
	保留盈餘(附註三、四及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0,879	3	76,25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108	-
3350	未分配盈餘	486,533	13	547,343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87,412	16	624,702	18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	15,856	1	12,027	-
3XXX	權益淨額	1,935,232	53	1,955,118	5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641,811	100	\$ 3,479,27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宏亮

經理人：許明棋

會計主管：莊紹哲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 2,832,517	96	\$ 2,618,004	97
4600	勞務收入	101,266	4	90,402	3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8,634	-	8,252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942,417</u>	<u>100</u>	<u>2,716,658</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十六）	<u>2,039,401</u>	<u>69</u>	<u>1,746,627</u>	<u>64</u>
5900	營業毛利	<u>903,016</u>	<u>31</u>	<u>970,031</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427,897	15	350,764	13
6200	管理費用	154,717	5	162,39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6,077	7	159,933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78,691</u>	<u>27</u>	<u>673,092</u>	<u>25</u>
6900	營業淨利	<u>124,325</u>	<u>4</u>	<u>296,939</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966	-	16,71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九及二二）	(11,010)	-	17,148	1
7040	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利（附註二二）	14,939	-	522	-
7050	財務成本	(10,872)	-	(10,671)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九）	(1,806)	-	(3,28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783)</u>	<u>-</u>	<u>20,426</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18,542	4	\$ 317,365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十七)	<u>32,762</u>	<u>1</u>	<u>70,873</u>	<u>3</u>
8200	本期淨利	<u>85,780</u>	<u>3</u>	<u>246,492</u>	<u>9</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三及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四)	(1,640)	-	3,24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七)	<u>279</u>	<u>-</u>	(<u>551</u>)	<u>-</u>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u>1,361</u>)	<u>-</u>	<u>2,689</u>	<u>-</u>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613	-	16,638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七)	(<u>784</u>)	<u>-</u>	(<u>3,503</u>)	<u>-</u>
8360		<u>3,829</u>	<u>-</u>	<u>13,135</u>	<u>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淨額)	<u>2,468</u>	<u>-</u>	<u>15,824</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8,248</u>	<u>3</u>	<u>\$ 262,316</u>	<u>10</u>
	每股盈餘 (附註十八)				
9710	基 本	<u>\$ 1.06</u>		<u>\$ 3.04</u>	
9810	稀 釋	<u>\$ 1.06</u>		<u>\$ 3.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宏亮



經理人：許明棋



會計主管：莊紹哲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現金股利為元

代碼	通股數 (仟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未分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	總計
		\$	\$	\$	\$	\$	(\$)	\$	\$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81,139	811,390	506,999	51,309	6,824	562,548	1,108	-	1,937,962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1,743)	-	-	(1,743)
A5 103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81,139	811,390	506,999	51,309	6,824	560,805	(1,108)	-	1,936,219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5,716)	5,716	-	-	-
B1 102 年度盈餘分配	-	-	-	24,942	-	(24,942)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現金股利-3 元	-	-	-	-	-	(243,417)	-	-	(243,417)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246,492	-	-	246,492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689	13,135	-	15,824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1,139	811,390	506,999	76,251	1,108	547,343	12,027	-	1,955,118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108)	1,108	-	-	-
B1 103 年度盈餘分配	-	-	-	24,628	-	(24,628)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現金股利-1.5 元	-	-	-	-	-	(121,709)	-	-	(121,709)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85,780	-	-	85,780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61)	3,829	-	2,468
L1 購買庫藏股票-811 仟股	-	-	-	-	-	-	-	(47,708)	(47,708)
N1 轉讓庫藏股票-811 仟股	-	-	13,575	-	-	-	-	47,708	61,283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1,139	811,390	520,574	100,879	-	486,533	15,856	-	1,935,2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許明祺

董事長：謝宏亮

會計主管：莊紹哲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18,542	\$ 317,36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5,144	220,279
A20200	攤銷費用	260	259
A20300	呆帳費用	30,759	3,016
A20400	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淨利	(14,939)	(522)
A20900	財務成本	10,872	10,671
A21200	利息收入	(888)	(1,86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3,575	-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1,806	3,28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361)	62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67	1,708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881	1,795
A23800	非金融資產回升利益	-	(56,89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441	(8,760)
A29900	確定福利成本	339	42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68,704)	(23,697)
A31200	存 貨	(305,918)	(88,573)
A31230	預付貨款	(33,011)	(48,63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771	(711)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5,585	121,1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4,601)	1,049
A32200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13,305	(10,027)
A32210	預收款項	(68,262)	89,94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630	2,15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98)	(1,5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93,095	531,96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888	\$ 1,86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009)	(10,58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5,466)	(51,3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508</u>	<u>471,92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200	處分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價款	21,363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8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30)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7,32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497)	(329,26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50	3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u>12,455</u>	<u>(25,00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141</u>	<u>(364,24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51,136	631,85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80,000)	(526,855)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446,516	-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582,509)	(33,335)
C04800	轉讓庫藏股價款	47,708	-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47,708)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121,709)</u>	<u>(243,41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6,566)</u>	<u>(171,75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800</u>	<u>14,72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43,117)	(49,34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47,605</u>	<u>396,948</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04,488</u>	<u>\$ 347,60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宏亮



經理人：許明棋



會計主管：莊紹哲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68 年 10 月設立。主要從事於半導體、液晶顯示器、發光二極體及太陽能等製程設備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維修服務、晶圓再生暨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並於 102 年 3 月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保留盈餘。此外，合併公司選擇不予揭露 103 年度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IFRS 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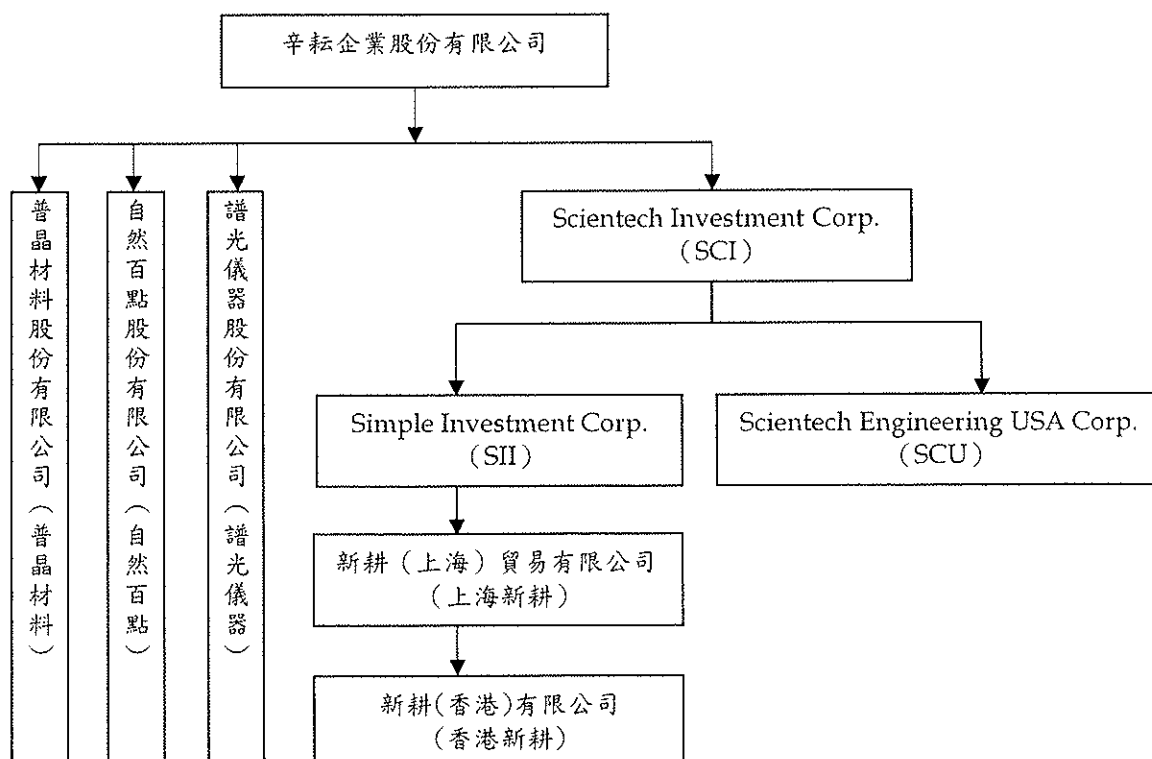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辛耘企業	SCI	投資業務	100	100
辛耘企業	譜光儀器	一般儀器及精密儀器製造 業務	100	100
辛耘企業	自然百點	食品及用品之銷售業務	100	100
辛耘企業	普晶材料	節能產品之製造銷售	100	100
SCI	SII	投資業務	100	100
SCI	SCU	半導體設備及週邊產品之 買賣	100	100
SII	上海新耕	半導體設備及週邊產品之 買賣及維修服務	100	100
上海新耕	香港新耕	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專利權

單獨取得之專利權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專利權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

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

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暨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

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或勞務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提供勞務及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十五)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作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 所得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使用課稅損失	\$275,068	\$198,685
減：未認列課稅損失	(232,909)	(131,245)
	<u>\$ 42,159</u>	<u>\$ 67,440</u>
投資抵減	\$ -	\$ 4,175
減：未認列投資抵減	-	-
	<u>\$ -</u>	<u>\$ 4,175</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54	\$ 55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83,847	282,83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20,087	64,213
	<u>\$ 304,488</u>	<u>\$ 347,605</u>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2,472	\$ 2,969
應收帳款	785,197	621,474
	797,669	624,443
減：備抵呆帳	71,320	40,277
	<u>\$ 726,349</u>	<u>\$ 584,16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自銷售及發票開立日起 60 天內，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若超過 60 天，於業務月會針對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個別評估，以衡量可能之損益以及減低可能的損失。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73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73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81 天至 73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依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A 公司均為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此外並無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180 天	\$ 561,920	\$ 539,021
181~273 天	73,866	14,628
274~365 天	63,074	8,414
366~540 天	64,137	38,696
541~730 天	5,884	9,489
731 天以上	28,788	14,195
合 計	<u>\$ 797,669</u>	<u>\$ 624,44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613	\$ 28,076	\$ 36,689
加：103 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3,016	3,016
外幣換算差額	-	572	572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613	31,664	40,277
加：104 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30,759	30,759
外幣換算差額	-	284	28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613</u>	<u>\$ 62,707</u>	<u>\$ 71,320</u>

八、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商 品	\$ 176,439	\$ 118,386
製 成 品	233,223	142,037
在 製 品	272,724	187,669
原 物 料	105,741	78,917
	<u>\$ 788,127</u>	<u>\$ 527,009</u>

104 及 103 年度與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039,401 仟元及 1,746,627 仟元。

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9,209 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56,898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出售久滯存貨所致。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肌活麗學創研所股份有 限公司	\$ 5,552	31	\$ -	-
FORWARD SCIENCE PTE. LTD.	-	21	-	21
合 計	<u>\$ 5,552</u>		<u>\$ -</u>	

合併公司於 103 年度評估對 FORWARD SCIENCE PTE. LTD 之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 1,795 仟元；合併公司分別於 104 年 4 月及

103 年 11 月分別認購肌活麗學創研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322 仟股及 799 仟股，合併公司持有股權已達該公司 20% 以上，因是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本公司於 104 年度對上述投資之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因是認列減損損失 6,672 仟元。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綜合損益總額	(\$ 1,806)	(\$ 3,287)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6,634	\$ 1,193,418	\$ 1,324,510	\$ 44,101	\$ 2,778,663
增 添	63,428	93,084	74,797	10,595	241,904
減 少	-	(2,265)	(29,798)	(4,009)	(36,072)
淨兌換差額	-	2,668	-	237	2,90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0,062</u>	<u>\$ 1,286,905</u>	<u>\$ 1,369,509</u>	<u>\$ 50,924</u>	<u>\$ 2,987,400</u>
<u>累計折舊</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37,695	\$ 741,195	\$ 22,350	\$ 1,101,240
折舊費用	-	56,396	155,412	8,471	220,279
減 少	-	(2,265)	(29,796)	(3,919)	(35,980)
淨兌換差額	-	40	-	143	18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91,866</u>	<u>\$ 866,811</u>	<u>\$ 27,045</u>	<u>\$ 1,285,722</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80,062</u>	<u>\$ 895,039</u>	<u>\$ 502,698</u>	<u>\$ 23,879</u>	<u>\$ 1,701,678</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0,062	\$ 1,286,905	\$ 1,369,509	\$ 50,924	\$ 2,987,400
增 添	-	4,020	64,208	5,765	73,993
減 少	-	(9,196)	(17,689)	(8,502)	(35,387)
自存貨重分類	-	-	34,126	1,520	35,646
淨兌換差額	-	(1,564)	-	(163)	(1,727)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0,062</u>	<u>\$ 1,280,165</u>	<u>\$ 1,450,154</u>	<u>\$ 49,544</u>	<u>\$ 3,059,925</u>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91,866	\$ 866,811	\$ 27,045	\$ 1,285,722
折舊費用	-	60,027	165,398	9,719	235,144
減 少	-	(9,196)	(17,306)	(8,396)	(34,898)
淨兌換差額	-	(47)	-	(109)	(15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42,650</u>	<u>\$ 1,014,903</u>	<u>\$ 28,259</u>	<u>\$ 1,485,812</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80,062</u>	<u>\$ 837,515</u>	<u>\$ 435,251</u>	<u>\$ 21,285</u>	<u>\$ 1,574,113</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55 年
水電空調	5 至 1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8 年

合併公司係依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個別評估其耐用年數並予以計提折舊。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係含預付設備款及應付設備款，相關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73,993	\$ 241,904
預付設備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5,362)	43,876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u>2,134</u>)	<u>43,489</u>
	<u>\$ 26,497</u>	<u>\$ 329,269</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一、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費用	\$ 31,512	\$ 36,949
預付款項	19,631	22,266
受限制資產	11,731	8,917
存出保證金	4,317	11,259
其他應收款	3,923	38,268
預付設備款	-	45,362
其 他	<u>8,189</u>	<u>13,256</u>
	<u>\$ 79,303</u>	<u>\$ 176,277</u>
流 動	\$ 38,766	\$ 70,603
非 流 動	<u>40,537</u>	<u>105,674</u>
	<u>\$ 79,303</u>	<u>\$ 176,277</u>

十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u>\$ 336,152</u>	<u>\$ 165,000</u>

短期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25-1.36%	1.25-1.37%

(二) 長期銀行借款

長期銀行借款係以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於到期償清本息。

長期銀行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1.21-1.37%	1.49-1.53%

上述銀行借款訂有若干財務限制條款，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有違反之情事。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9,430	\$ 96,593
應付設備款	2,134	-
其 他	<u>82,597</u>	<u>90,137</u>
	<u>\$ 144,161</u>	<u>\$ 186,730</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

資總額 3%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0,806	\$ 41,23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2,544)	(23,55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8,262</u>	<u>\$ 17,68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3年1月1日餘額	<u>\$ 48,316</u>	<u>(\$ 26,296)</u>	<u>\$ 22,020</u>
認列於損益—利息費用(收入)	<u>957</u>	<u>(533)</u>	<u>42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利益(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82)	(8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5	-	8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3,243)</u>	<u>-</u>	<u>(3,24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158)</u>	<u>(82)</u>	<u>(3,240)</u>
雇主提撥	-	(1,523)	(1,523)
福利支付	<u>(4,877)</u>	<u>4,877</u>	<u>-</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41,238</u>	<u>(23,557)</u>	<u>17,681</u>
認列於損益—利息費用(收入)	<u>816</u>	<u>(477)</u>	<u>33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利益(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3)	(15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24	-	32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511	-	2,51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042)</u>	<u>-</u>	<u>(1,04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93</u>	<u>(153)</u>	<u>1,640</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雇主提撥	\$ -	(\$ 1,398)	(\$ 1,398)
福利支付	(<u>3,041</u>)	<u>3,041</u>	<u>-</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0,806</u>	<u>(\$ 22,544)</u>	<u>\$ 18,262</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離職率	2.08%	3.36%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299)	(\$ 1,311)
減少 0.25%	\$ 1,363	\$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285	\$ 1,293
減少 0.25%	(\$ 1,231)	(\$ 1,238)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離職率		
預設離職率之 110%	(\$ 54)	(\$ 131)
預設離職率之 90%	<u>\$ 54</u>	<u>\$ 132</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394</u>	<u>\$ 1,477</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年	13年

十五、權益

(一)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仟股數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收足股款之仟股數	<u>81,139</u>	<u>81,139</u>
已發行股本	<u>\$ 811,390</u>	<u>\$ 811,39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468,714	\$ 468,714
庫藏股票交易	20,310	6,735
合併溢額	<u>29,831</u>	<u>29,831</u>
	518,855	505,280
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權益之變動數	<u>1,719</u>	<u>1,719</u>
	<u>\$520,574</u>	<u>\$506,999</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先就其餘額分派董事酬勞不高於 2%，員工紅利 5-15%，員工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視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保留之。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兼顧股東利益及平衡股利政策，股東紅利部分擬視未來資本支出之需求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適度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實際發放比例則授權董事會依公司營運規劃、投資計畫、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予以訂定。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及董事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六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分別加計特別盈餘公積迴轉保留盈餘 1,108 仟元及 5,716 仟元)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4,628	\$ 24,942	\$ -	\$ -
現金股利	121,709	243,417	1.5	3

本公司 105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578	
現金股利	81,139	\$ 1
	<u>\$ 89,717</u>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04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811
本年度減少	(811)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營業成本	\$ 183,844	\$ 185,004
營業費用	51,300	35,275
專利權（營業費用）	260	259
	<u>\$ 235,404</u>	<u>\$ 220,538</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19,196</u>	<u>\$ 511,422</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8,699	24,983
確定福利計畫	339	424
	<u>29,038</u>	<u>25,407</u>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	<u>13,683</u>	<u>-</u>
	<u>\$ 561,917</u>	<u>\$ 536,82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9,772	\$ 157,552
營業費用	<u>412,145</u>	<u>379,277</u>
	<u>\$ 561,917</u>	<u>\$ 536,829</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576 人及 633 人。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分別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以 5-15% 分派員工紅利、以不高於 2% 分派董事酬勞，103 年度係分別估列員工紅利 13,800 仟元及董事酬勞 2,500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以不高於 2% 提撥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6,120 仟元及董事酬勞 880 仟元，該等金額於 105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

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現 金	紅 利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 13,800	\$ 27,750
董事酬勞	2,500	2,500

104 年及 103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各該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8,566	\$ 34,51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285</u>	<u>1,758</u>
	<u>31,851</u>	<u>36,272</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8,683)	3,552
以前年度之調整	(44)	-
虧損扣抵於本年度抵用	4,175	14,445
投資抵減於本年度抵用	4,273	9,453
其 他	<u>1,190</u>	<u>7,151</u>
	<u>911</u>	<u>34,601</u>
	<u>\$ 32,762</u>	<u>\$ 70,87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u>\$ 118,542</u>	<u>\$ 317,365</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7,013	\$ 44,63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00	1,19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379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630	16,133
未認列之投資抵減	-	7,15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285	1,758
其 他	<u>355</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2,762</u>	<u>\$ 70,873</u>

台灣、美國及大陸地區適用之法定稅率分別為 17%、15% 及 25%。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算之再衡量數	\$ 279	(\$ 55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u>784</u>)	(<u>3,503</u>)
	<u>(\$ 505)</u>	<u>(\$ 4,054)</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2</u>	<u>\$ 53</u>
本期所得稅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應付所得稅	<u>\$ 13,420</u>	<u>\$ 31,34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0,819	\$ 1,522	\$ -	\$ -	\$ 12,341
其他	19,040	6,754	279	3	26,076
	29,859	8,276	279	3	38,417
虧損扣抵	10,511	(4,510)	-	86	6,087
投資抵減	4,175	(4,175)	-	-	-
	<u>\$ 44,545</u>	<u>(\$ 409)</u>	<u>\$ 279</u>	<u>\$ 89</u>	<u>\$ 44,50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24,898	\$ 2,031	\$ 784	\$ -	\$ 27,713
其他	2,221	(1,529)	-	-	692
	<u>\$ 27,119</u>	<u>\$ 502</u>	<u>\$ 784</u>	<u>\$ -</u>	<u>\$ 28,405</u>
103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0,386	(\$ 9,567)	\$ -	\$ -	\$ 10,819
其他	20,250	(664)	(551)	5	19,040
	40,636	(10,231)	(551)	5	29,859
虧損扣抵	15,101	(4,697)	-	107	10,511
投資抵減	25,775	(21,600)	-	-	4,175
	<u>\$ 81,512</u>	<u>(\$ 36,528)</u>	<u>(\$ 551)</u>	<u>\$ 112</u>	<u>\$ 44,54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23,672	(\$ 2,277)	\$ 3,503	\$ -	\$ 24,898
其他	1,871	350	-	-	2,221
	<u>\$ 25,543</u>	<u>(\$ 1,927)</u>	<u>\$ 3,503</u>	<u>\$ -</u>	<u>\$ 27,119</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使用課稅損失		
110 年度到期	\$ 19,737	\$ 19,737
111 年度到期	25,449	25,449
112 年度到期	33,046	33,051
113 年度到期	59,807	53,008
114 年度到期	94,870	-
	<u>\$ 232,909</u>	<u>\$ 131,245</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9,737	110
25,449	111
33,046	112
81,335	113
<u>94,870</u>	114
<u>\$ 254,437</u>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SCU 之虧損扣抵尚未使用部分為 20,631 仟元（628 仟美元），最後可抵減年度為 123 年度。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3,015	\$ 3,015
87 年度以後	<u>483,518</u>	<u>544,328</u>
	<u>\$ 486,533</u>	<u>\$ 547,34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3,734</u>	<u>\$ 64,372</u>

本公司 104 年度預計及 103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09% 及 18.01%。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譜光儀器截至 102 年度以前暨自然百點及普晶材料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06</u>	<u>\$ 3.04</u>
稀釋每股盈餘	<u>\$ 1.06</u>	<u>\$ 3.03</u>

本期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85,780</u>	<u>\$ 246,492</u>

股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0,834	81,13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204</u>	<u>22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1,038</u>	<u>81,362</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4 年度進行自存貨轉入固定資產 35,646 仟元之非現金交易投資活動。(參閱附註十)。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董事會於 104 年 10 月決議轉讓庫藏股票 811 仟股予員工，合併公司於 104 年度因而認列之費用為 13,683 仟元，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業已全數執行完畢。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發行新股或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衡量方式均係屬第3等級。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6,424	\$ 7,610
認列於損益	14,939	(1,186)
轉 讓	(21,363)	-
年底餘額	<u>\$ -</u>	<u>\$ 6,424</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於103年12月31日預期未來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並認列減損損失1,708仟元；合併公司已於104年4月轉讓該債務工具。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6,424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050,808	990,21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492,323	1,243,302

註 1：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暨存出保證金。

註 2：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及長期銀行借款。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提出報告以減輕暴險。

合併公司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貶值 1% 時，將使 104 及 103 年度稅前淨利分別減少／增加 4,490 仟元及 5,657 仟元。

匯率波動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存款及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83,847	\$ 282,834
—金融負債	776,152	740,993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4,923 仟元及 4,58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請參閱附註七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u>1 至 3 個月</u>	<u>3個月至1年</u>	<u>1 年 以 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16,171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338,084</u>	<u>4,489</u>	<u>443,835</u>
	<u>\$ 1,054,255</u>	<u>\$ 4,489</u>	<u>\$ 443,835</u>

103 年 12 月 31 日

	<u>1 至 3 個月</u>	<u>3個月至1年</u>	<u>1 年 以 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02,309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75,973</u>	<u>32,408</u>	<u>557,379</u>
	<u>\$ 678,282</u>	<u>\$ 32,408</u>	<u>\$ 557,379</u>

(2) 融資額度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有擔保銀行借款長期額 度（雙方同意下得展 期）		
—已動用金額	\$ 440,000	\$ 575,993
—未動用金額	<u>90,000</u>	<u>124,007</u>
	<u>\$ 530,000</u>	<u>\$ 700,000</u>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3,937	\$ 41,660
退職後福利	1,014	1,128
股份基礎給付	<u>1,238</u>	<u>-</u>
	<u>\$ 36,189</u>	<u>\$ 42,78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出租辦公室予本公司，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並支付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2,660 仟元及 4,560 仟元，並予以適當分攤至發生成本之相關管理部門。其與關係人間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付款條件。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假扣押、關稅局保稅品暨廠商進貨付款及履約等之擔保：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65,827	\$ 678,163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9,331	6,517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400	2,400
	<u>\$ 577,558</u>	<u>\$ 687,080</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 7 日接獲民事起訴狀獲知弘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弘塑公司）對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長謝宏亮先生提起專利侵害之民事訴訟，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長謝宏亮先生連帶賠償弘塑公司因侵權所造成之所有相關損失，並訴請本公司停止製造或販賣侵害弘塑公司專利之一切侵害行為，同時要求本公司應將所產製侵害弘塑公司專利之機台予以銷毀。本公司已依據專利律師意見及台大嚴慶齡工業研究中心出具之專利侵害鑑定報告書，確認並無侵害弘塑公司相關專利之疑慮，目前正由高等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本公司認為此一事項對本公司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250	32.825	(美元：新台幣)		\$	434,939	
美 元		6,867	7.751	(美元：港幣)			225,390	
美 元		2,477	6.594	(美元：人民幣)			81,295	
日 圓		110,217	0.2727	(日圓：新台幣)			30,056	
							<u>\$ 771,680</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233	32.825	(美元：新台幣)		\$	204,598	
美 元		1,618	6.594	(美元：人民幣)			53,096	
美 元		1,064	7.757	(美元：港幣)			34,938	
日 圓		35,349	0.2727	(日圓：新台幣)			9,640	
							<u>\$ 302,272</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770	31.65	(美元：新台幣)		\$	435,828	
美 元		6,535	7.757	(美元：港幣)			206,825	
日 圓		108,463	0.265	(日圓：新台幣)			28,699	
							<u>\$ 671,352</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254	31.65	(美元：新台幣)		\$	<u>71,344</u>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外幣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利益合計數，分別為 5,520 仟元及 22,31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除附註二二及附表一至六所列示者外，無其他應再揭露之事項。

二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銷貨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代 理	\$ 1,849,073	\$ 1,428,987	\$ 225,041	\$ 149,450
製 造	<u>1,223,192</u>	<u>1,371,111</u>	(12,677)	255,146
應報導部門合計	3,072,265	2,800,098	212,364	404,596
其 他	-	-	(93,822)	(87,231)
小 計	3,072,265	2,800,098		
營運部門間之銷貨收入	(129,848)	(83,440)		
銷貨收入淨額	<u>\$ 2,942,417</u>	<u>\$ 2,716,658</u>		
稅前淨利			<u>\$ 118,542</u>	<u>\$ 317,365</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暨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等。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揭露應報導部門總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時，由於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不予揭露各報導部門之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臺灣及中國營運。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4 及 103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有 694,296 仟元及 958,510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除此之外，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辛拉金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最高餘額 (註 3)	年度餘額 (註 3)	實收資本 (註 3)	貸與金額 (註 3 及 4)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準備金	擔保名稱	品名	價值	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 (註 1)	資金總額 (註 2)	與 貸 額
0	本公司	SCIENTECH ENGINEERING USA CORP. 希晶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清光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自然百點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是 是 是	\$ 25,000 15,000 5,000 5,000	\$ 25,000 15,000 5,000 5,000	\$ 10,832 (330 仟美元) - - -	1.7 - - -	短期融資 短期融資 短期融資 短期融資	\$ - - - -	- - - -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 - - - -	- - - -	- - - -	\$ - - - -	\$ 193,523 193,523 193,523 193,523	\$ 774,093 774,093 774,093 774,093	
1	新耕(香港)有限公司	辛拉金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耕(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是 是 是	50,000 18,054 16,413 (550 仟美元)	50,000 18,054 16,413 (500 仟美元)	49,238 (1,500 仟美元) 13,130 (400 仟美元)	1.7 1.7	短期融資 短期融資	- -	- -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 -	- -	- -	- -	19,889 19,889	79,554 79,554	

註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訂為：

1.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以不逾雙方問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問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以不逾本公司及子公司淨值之 10% 為限。
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公司間，不受上述限制。

註 2：以不逾本公司及子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

註 3：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 = \$32.825 換算。

註 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之 金額(註1及2)	本年度最高 保證餘額(註2)	年底 保證餘額(註2)	實際 支金額(註2)	以 資產擔保 (註2)	累計 金額佔最近 財務報表淨 值之比率(%)	背書 最高 限額(註2及3)	屬母 子公 司對 背書 保證	屬子 母公 司對 背書 保證	屬對 母公 司地 區背 書保 證	屬對 大陸 地區 背書 保證
		被 背書 保證 者 公司 名稱	保 證 對 象 稱 謂											
0	本公司	新耕(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 967,616	\$ 32,825 (1,000 仟美元)	\$ 32,825 (1,000 仟美元)	\$ -	\$ -	1.7	\$ 1,935,232	Y	N	N	N
1	新耕(香港)有限公司	新耕(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	99,443 (23,481 仟港幣)	3,283 (100 仟美元)	3,283 (100 仟美元)	3,283 (100 仟美元)	3,283 (100 仟美元)	1.7	198,885 (46,962 仟港幣)	N	Y	Y	Y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不得超過淨值 50% 為限。

註2：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 = \$32.825、HKD\$1 = \$4.235 換算。

註3：以不逾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淨值之 100% 為限。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SCIENTECH INVESTMENT CORP.	股票 盛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	\$ 733	3.19	\$ -	—
	股票 歐英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	13	-	—
	股票 艾美克視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	-	33	-	—
	股票 SIGLAZ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	-	15.8	-	—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報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年 份	底 數 比 率		有 限 公 司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股 數	100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SCIEN TECH INVESTMENT CORP.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 165,560	\$ 165,560	104	5,340	100	\$ 328,575	\$ 11,943	\$ 11,943	(註)
	普晶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節能產品之製造銷售	180,000	120,000	100	7,400	100	66,353	(65,561)	(65,561)	(註)
	諾光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儀器及精密儀器製造業務	150,000	100,000	100	15,000	100	42,829	(28,028)	(28,028)	(註)
	自然百點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食品及用品之銷售業務	33,000	30,000	100	800	100	7,117	(1,932)	(1,932)	(註)
	凱浩農學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生技產品之銷售業務	14,030	10,000	31	1,121	31	5,552	(10,371)	(1,806)	-
	FORWARD SCIENCE PTE. LTD.	新加坡	半導體周邊產品之買賣及維修服務	11,944	11,944	21	500	21	-	(6,447)	-	-
SCIEN TECH INVESTMENT CORP.	SIMPLE INVESTMENT CORP.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4,906 仟美元	4,906 仟美元	100	4,906	100	317,299	11,257	11,257	(註)
	SCIEN TECH ENGINEERING USA CORP.	美國加州	半導體設備及周邊產品之買賣	100 仟美元	100 仟美元	100	100	100	8,329	731	731	(註)
新耕(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新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業務	1,354 仟人民幣	1,354 仟人民幣	100	-	100	39,953 仟人民幣	3,765 仟人民幣	3,765 仟人民幣	(註)

註：係子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註 3)	年初自台灣累積 匯出資金額 (註 1)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累積 匯出資金額 (註 1)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持股比例 (註 2 及 4)	本年度認列 投資利益 (註 2 及 4)	年底投資 價值 (註 2 及 4)	截至本年度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新耕(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半導體設備及周邊產品之買賣及維修服務	\$ 159,858 (4,87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59,858 (4,870 仟美元)	-	\$ 159,858 (4,870 仟美元)	100	\$ 11,302	\$ 317,675	\$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159,858 (4,870 仟美元)	經濟部核准 投資金額 \$159,858 (4,870 仟美元)	經濟部審定 投資金額 (註 1)	依經濟部 赴大陸 投資審定 投資金額 \$1,161,139
---	--	------------------------	--

註 1：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 = \$32.825 換算。

註 2：係按同期問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係透過 SIMPLE INVESTMENT CORP. 投資新耕(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註 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姓名	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形
					交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1	辛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SCIENTECH ENGINEERING USA CORP. 新耕（香港）有限公司	1 1	銷貨成本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88,197 49,238	與一般交易相當 係依約訂條件為之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3 1	形

註 1：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 3：本表僅列示起過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1% 之重要交易往來。